2025年度
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各项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发展；

（二）指导推进全市农产品经营服务体系、新型农村社区经营服务体系、农村融资服务体系建设和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内部开展信用合作并进行监管；

（三）加强全市基层组织建设，发展壮大社有企业，推进联合与合作；组织领办创办各类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完善行业协会服务，参与农业科技服务，建设农村合作经济服务体系，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

（四）按照政府授权和职责分工，对棉花等重要农产品、农业生产资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和本系统烟花爆竹经营活动进行组织管理；

（五）依法管理运营本级社有资产，对出资企业行使出资人职责，监管社有资产保值增值；依法维护全市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六）协调与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的关系，管理直属事业单位，指导主管社团的业务活动；利用供销合作社教育培训资源，开展供销合作社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农产品经纪人、农民技能培训。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

（七）促进对外合作与交流，发展进出口业务；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9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与之合署）、 人力资源科、发展规划科、财务会计科、合作指导科、资本运营科、现代流通科、安全管理科（挂合作金融科牌子）、老干部科。

第二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6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928.6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2.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65.1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79
	30			61	
总计	31	1,070.92	**总计**	62	1,070.92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62.26	1,062.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5	5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5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5	5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3	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5.78	925.7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25.78	925.78					
2160201	行政运行	805.30	805.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8	50.4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0	54.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0	54.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0	5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65.13	941.78	123.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5	5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5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5	5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3	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8.65	805.30	123.35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28.65	805.30	123.35			
2160201	行政运行	805.30	805.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8		50.4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2.86		72.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0	54.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0	54.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0	5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6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7.25	57.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4.93	24.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925.78	925.78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30	54.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62.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62.26	1,062.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62.26	总计	64	1,062.26	1,062.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62.26	941.78	120.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25	57.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25	5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25	5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93	24.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93	24.93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925.78	805.30	120.4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925.78	805.30	120.48
2160201	行政运行	805.30	805.3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48		50.48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70.00		7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0	54.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0	54.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0	54.3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9.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2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2.85	30201	办公费	5.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3.80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7.48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25	30207	邮电费	5.5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73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9.9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9	30213	维修（护）费	1.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97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36.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1.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8.57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6.53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18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7			
人员经费合计		858.09	公用经费合计					83.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济宁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4					0.94	0.94					0.9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070.92万元。与2024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44.36万元，下降18.58%。主要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上级补助收入均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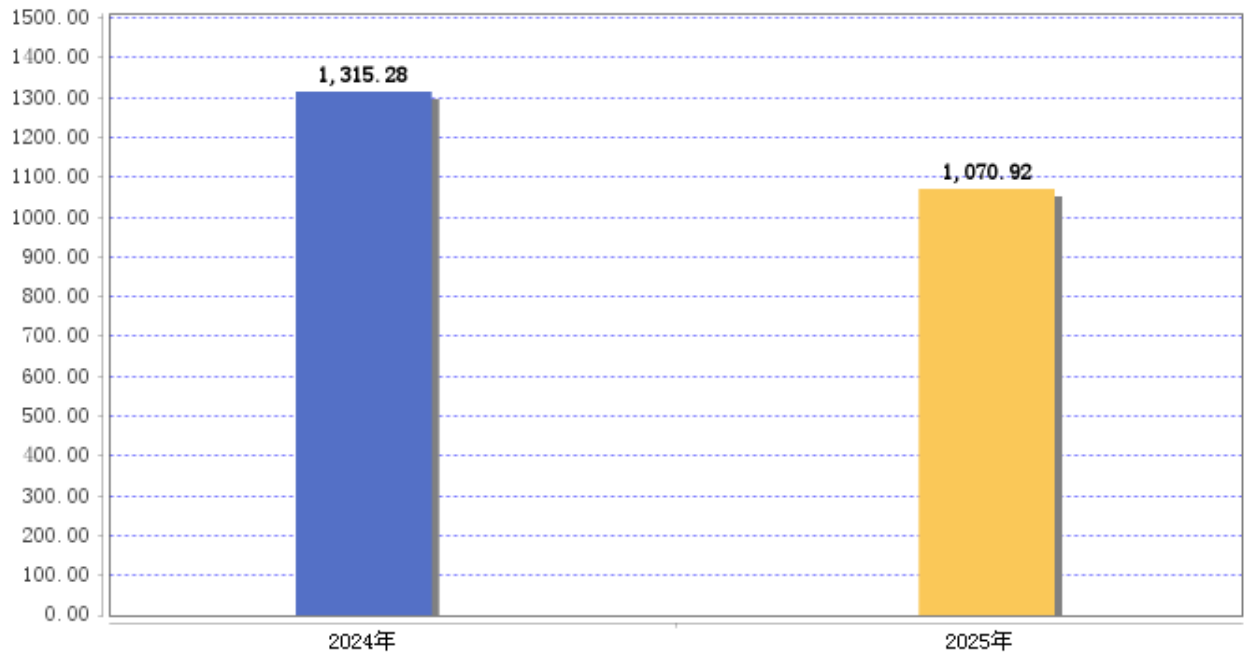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收入合计1,062.2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62.2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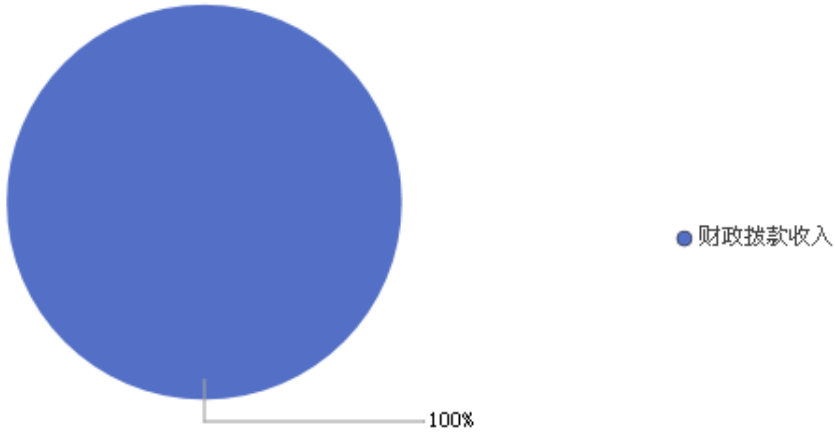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1,062.2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28.01万元，下降17.67%。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304.62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20万元，下降100%。主要是2025年上级供销社没有拨付工作经费。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支出合计1,065.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1.78万元，占88.42%；项目支出123.35万元，占11.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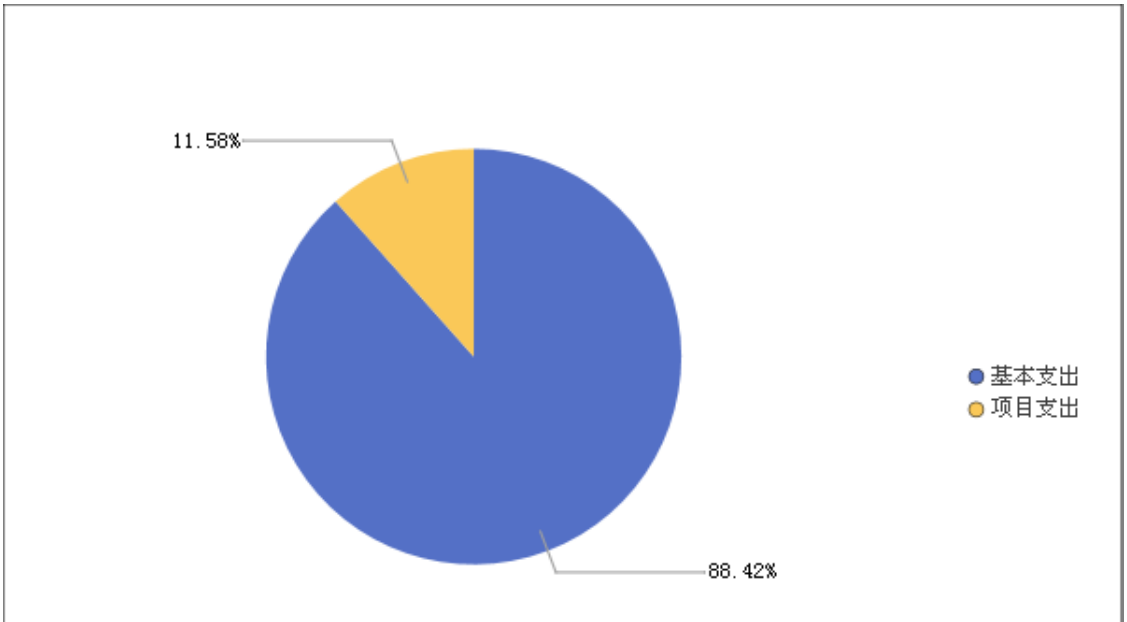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941.78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76.61万元，增长8.85%。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90.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减少21.71万元，公用经费增加7.52万元。

2.项目支出123.35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减少318.09万元，下降72.06%。主要是2025年度市财政大力压减项目支出，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减少28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

市供销社无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是市供销社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062.26万元。与2024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28.01万元，下降17.67%。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76.61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04.6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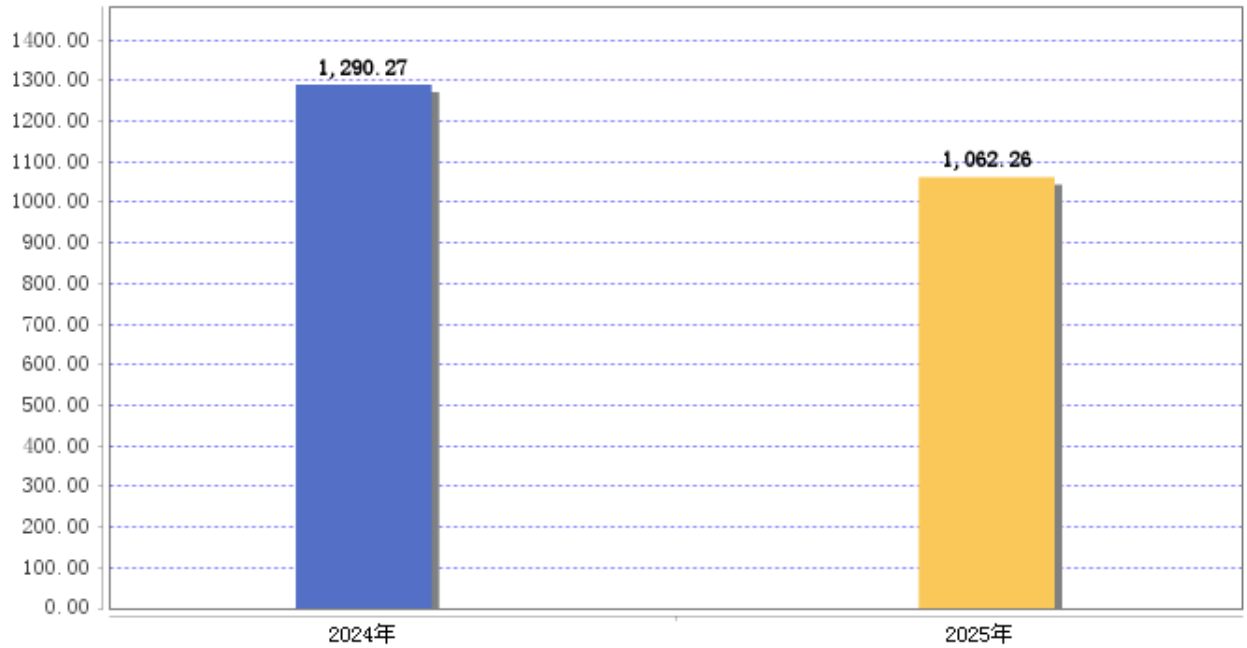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机构运转、供销合作事业发展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商业服务业等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行政运行，2025年度决算数为710.24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66.86%，

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经费、单位运转等方面。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2.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73%。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28.01万元，下降17.67%。主要是基本支出增加76.61万元，项目支出减少304.62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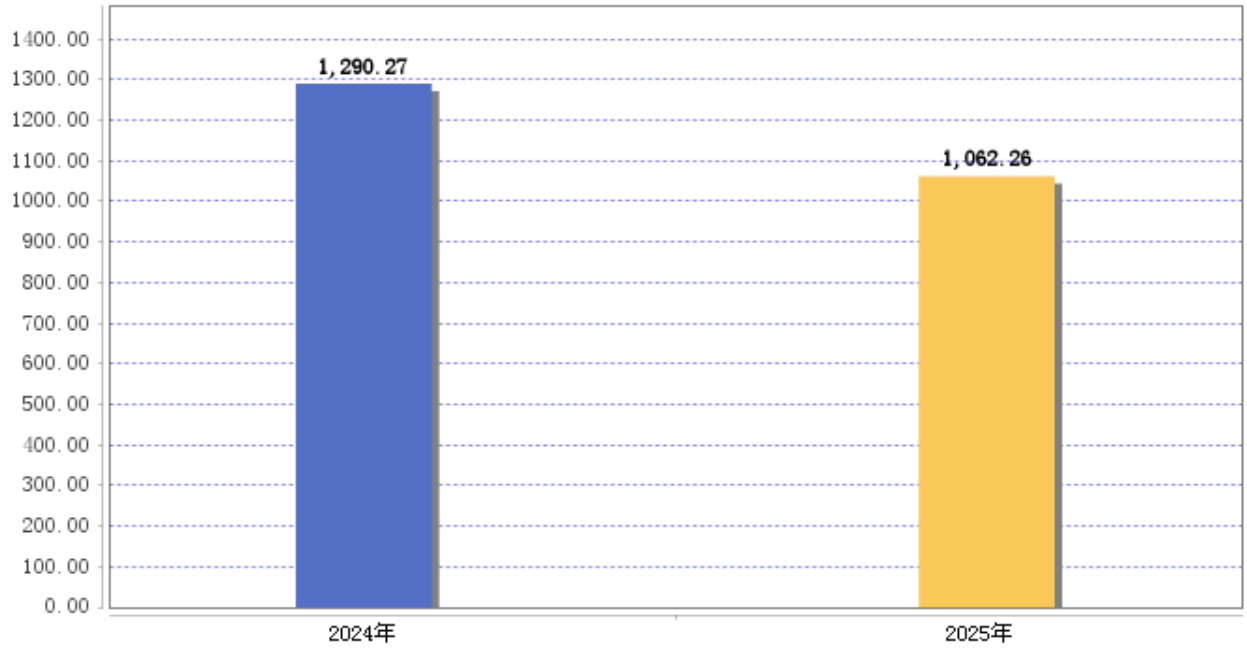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62.2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7.25万元，占5.3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24.93万元，占2.3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支出925.78万元，占87.1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54.3万元，占5.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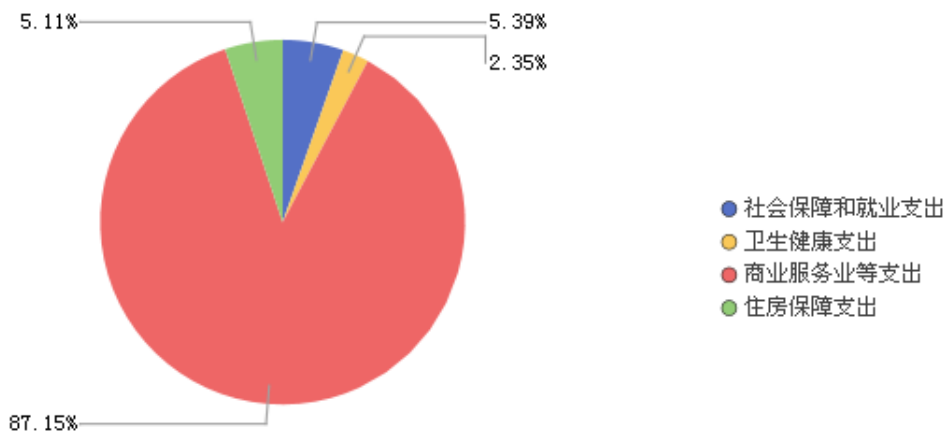

图5-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类级科目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06.93万元，支出决算为1,062.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有新增人员及人员工资增长、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7.25万元，支出决算为57.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市供销社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形成了实际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93万元，支出决算为24.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市供销社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形成了实际支出。

3.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710.24万元，支出决算为80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38%。决算

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有新增人员及人员工资增长、社保公积金基数增加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60.21万元，支出决算为5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供销社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程序，按实际用款需求据实拨付资金，工业品公司拆迁维稳资金完成预算74.42%。

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市供销社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程序，按实际用款需求据实拨付资金，市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完成预算70%。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54.3万元，支出决算为5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市供销社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形成了实际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41.7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58.0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83.6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办公设备购置、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0.94万元，支出决算为0.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5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0.94万元，支出决算为0.9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国内接待费0.94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总社、省社领导和其他地市供销社人员，共计接待10批次、68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3.6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23万元，下降2.6%，主要原因是预算和决算使用科目不一致导致的，2025年度公用经费中的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用于保教费、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助等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2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2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市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7个，涉及预算资金120.48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3.2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7个项目中，7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5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城乡供销社专项工作经费”等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2分。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70万元，完成预算的7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专项资金70万元投资了2个为农服务项目，进一步健全了供销社农业 社会化服务体系，提升为了农服务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专项资金到位时间较晚，导致部分绩效目标未及时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沟通对接，提前谋划项目，加快建设进度，确保绩效目标按期完成。

2.城乡供销社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持续推进以土地托管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济时雨”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增效，大力推广“土地股份合作+全程托管服务”模式，全年系统实施农业社会化服务964万亩次，助力保障粮食安全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推动流通服务网络提升完善，2家社有企业入选全国供销总社骨干龙头企业培育名录，6家社有企业纳入全省供销社农资保供重点企业。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升项目效益。

3.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万元，执行数为3.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9月18—19日，举办全市供销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暨“三秋”农业生产技术培训班，邀请省农科院、省供销社等相关专家作授课培训，持续提升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培训合

格率100％，参训人员满意度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严格遵守培训费管理办法，积极组织开展农技培训。

4.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会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9.17分。全年预算数为0.72万元，执行数为0.66万元，完成预算的91.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度共召开业务推进会议4次，总结了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验，现场观摩了农资集配中心、为农服务中心等，安排部署重点工作，为各县（市、区）供销提供了学习交流的平台，进一步夯实了农资流通服务主渠道，提升了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会议费管理办法召开会议。

5.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培训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万元，执行数为2.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12月4日-5日，组织开展济宁市供销系统助力乡村振兴暨安全生产培训班1期，邀请省供销社业务处室领导、市委党校教授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供销人才培养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社有企业发展、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专题授课，参训人员满意度97％，参训人培训合格率达到100％，有效提升了供销社干部职工综合素质，提高了社有企业、基层社服务三农的能力和水平，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人才支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严格遵守培训费管理办法，积极组织开展培训。

6.工业品公司拆迁维稳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7.44分。全年预算数为49.89万元，执行数为37.13万元，完成预算的74.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5年完成资金支付

37.13万元，为9名在职职工发放生活费并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维持公司正常运转，保障70名在职和离退休职工需求，职工满意度9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规范资金支付流程，强化资金使用监督。

2025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项目，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医疗保险费支出。

十八、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单位基本支出。

十九、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主要用于单位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二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市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0</td><td>100</td><td>70</td><td>10</td><td>70.00%</td><td>7.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100</td><td>100</td><td>70</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3">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为进一步健全供销社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为农服务能力，提高现代流通发展水平，更好地服务三农，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和乡村振兴，供销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用于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体系建设和农村现代商贸流通网络建设。</td><td colspan="4">根据市政府等文件精神，紧密结合市委市政府对供销工作的要求和省社、市社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重点围绕加强为农服务中心建设、提升农业社会化服务能力，按照《济宁市供销合作社改革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实施意见》及相关规章制度要求，经第三方机构论证，确定了3个拟支持项目，由于资金拨付到位70万元，最终投资了2个为农服务项目，用于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体系建设和农村现代商贸流通网络建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1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
（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
（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专项资金</td><td>≤100万元</td><td>70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单套农业设备成本</td><td>≤100万元</td><td>11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扶持项目数量</td><td>≥2个</td><td>2个</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质量指标</td><td>项目开展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项目完工率</td><td>≥85%</td><td>60%</td><td>10</td><td>7.1</td><td rowspan="2">专项资金项目审批程序复杂，第三方事前绩效排评估和尽职调查等程序耗时长，2025年12月财政局将专项资金70万元拨付到位，2025年12月底尚未完工。</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完工及时率</td><td>≥85%</td><td>60%</td><td>10</td><td>7.1</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供销社经济实力</td><td>较上年提升</td><td>较上年提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带动为农服务质量和水平</td><td>有效带动</td><td>有效带动</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改革发展项目长效管理机制健全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上级部门对供销社改革发展成果的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6">91.2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城乡供销社专项工作经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r>
<tr><td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td><td>4</td><td>4</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4</td><td>4</td><td>4</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1.积极推进以土地托管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推广“土地股份合作+全程托管”服务模式，拓展“济时雨”农业社会化服务覆盖面，打造土地托管升级版，服务粮食安全。加快建设商贸流通服务网络，保障系统农资绿色稳定安全供给，健全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建设，持续推动流通服务网络提升完善。对供销社开展的土地托管、为农服务中心建设、商贸流通服务网络建设、基层社及社有企业发展、农村合作金融等城乡供销社专项工作进行宣传推广、指导调研、检查督导等。
2.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达到900万亩次，提升为农服务质量和水平，提高供销社经济实力，助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td><td colspan="4">2025年，持续推进以土地托管服务为主要内容的农业社会化服务，“济时雨”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增效，大力推广“土地股份合作+全程托管服务”模式，全年系统实施农业社会化服务964万亩次，助力保障粮食安全和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持续推动流通服务网络提升完善，2家社有企业入选全国供销总社骨干龙头企业培育名录，6家社有企业纳入全省供销社农资保供重点企业。</td></tr>
</table>

<table>
<tr><td rowspan="14">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5">成本指标</td><td rowspan="5">经济成本指标</td><td>工作经费总成本</td><td>≤4万元</td><td>4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差旅费成本</td><td>≤1.7万元</td><td>1.7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印刷费</td><td>≤0.5万元</td><td>0.5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其他费用</td><td>≤1.8万元</td><td>1.8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人均工作经费</td><td>≤0.2万元/人</td><td>0.12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td><td>≥900万亩次</td><td>964万亩次</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工作完成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工作完成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供销社经济实力</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为农服务质量和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城乡供销社工作保障率</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职工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100.00</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5"></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2</td><td>3.2</td><td>3.2</td><td>10</td><td>100.00%</td><td>10.0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3.2</td><td>3.2</td><td>3.2</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农业农村部门等联合合作，年内开展农业生产技术培训不少于1次，提升供销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td><td colspan="4">2025年9月18—19日，举办全市供销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暨“三秋”农业生产技术培训班，邀请省农科院、省供销社等相关专家作授课培训，持续提升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td></tr>
<tr><td rowspan="13">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td><td rowspan="3">经济成本指标</td><td>培训成本总额</td><td>≤3.2万元</td><td>3.1975万元</td><td>2</td><td>2</td><td></td></tr>
<tr><td>印刷费</td><td>≤0.2万元</td><td>0.1983万元</td><td>3</td><td>3</td><td></td></tr>
<tr><td>人均培训费用</td><td>≤450元/人/天</td><td>400元/人/天</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培训次数</td><td>≥1次</td><td>1次</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培训合格率</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培训完成及时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3">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提升农业种植技术水平</td><td>有效提升</td><td>有效提升</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农技培训长效机制健全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化肥和农药使用量</td><td>降低</td><td>降低</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农户对农业技能培训和指导服务的满意度</td><td>≥9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总分</td><td colspan="6">100.00</td></tr>
<tr><td colspan="2">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会议费</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4">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72</td><td>0.72</td><td>0.66</td><td>10</td><td>91.67%</td><td>9.17</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72</td><td>0.72</td><td>0.66</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拟召开会议不少于1次，现场观摩各县（市、区）为农服务中心、农资集配中心、社有企业、基层社及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流通服务网络建设等重点业务开展和项目建设等情况，为各县（市、区）供销提供学习交流的平台，总结全市供销社改革发展经验，安排部署全年任务目标和下一步工作重点，持续深化供销社改革，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td><td colspan="4">2025年度共召开业务推进会议4次，总结了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工作经验，现场观摩了农资集配中心、为农服务中心等，安排部署重点工作，为各县（市、区）供销提供了学习交流的平台，进一步夯实了农资流通服务主渠道，提升了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促进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td></tr>
<tr><td rowspan="10">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人均参会标准</td><td>≤400元/人</td><td>23.6元/人</td><td>5</td><td>5</td><td></td></tr>
<tr><td>会议经费总额</td><td>≤0.72万元</td><td>0.66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会议次数</td><td>≥1次</td><td>4次</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会议学习交流效果达标率</td><td>≥95%</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会议召开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职能工作有效开展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持续提供各县（市、）区供销学习交流平台</td><td>有效平台</td><td>有效平台</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参会人员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9.17**</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5"></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全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培训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实施单位	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2.4	1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2.4	2.4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举办培训班，通过集中授课、线上线下相结合等方式，对市县两级供销社干部职工，部分基层供销社主任、为农服务中心负责人、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农产品经纪人等进行集中培训。培训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分析研究当前农业农村政策，全面提升供销社干部职工服务三农的能力，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			2025年12月4日-5日，组织开展济宁市供销系统助力乡村振兴暨安全生产培训班1期，邀请省供销社业务处室领导、市委党校教授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供销人才培养培育、农业社会化服务、社有企业发展、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专题授课，参训人员满意度97％，参训人培训合格率达到100％，有效提升了供销社干部职工综合素质，提高了社有企业、基层社服务三农的能力和水平，为全面推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总额	≤2.4万元	2.4万元	2	2	
			印刷费	≤0.2万元	0.2万元	3	3	
			人均培训费用成本标准	≤450元/人/天	160元/人/天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1次	20	2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培训按期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供销社乡村振兴人才队伍素质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5	15	
			干部履职能力提升率	≥5%	5%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会人员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工业品公司拆迁维稳资金</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d>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10分）</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
（A）</td><td>全年执行数
（B）</td><td>分值</td><td>执行率
（B/A)</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49.89</td><td>49.89</td><td>37.13</td><td>10</td><td>74.42%</td><td>7.44</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49.89</td><td>49.89</td><td>37.13</td><td></td><td></td><td></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年初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目标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对因拆迁失去收入来源的工业品公司在职职工的生活费和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进行补助，为退休职工及时发放独生子女一次性养老补助，确保对职工的各类补助及时发放到位，保障职工人数不少于70人，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和基本生活水平，提高职工满意度。</td><td colspan="4">2025年完成资金支付37.13万元，为9名在职职工发放生活费并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维持公司正常运转，保障70名在职和离退休职工需求，职工满意度90％。</td></tr>
<tr><td rowspan="11">年度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
（A）</td><td>实际完成指标值
（B）</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指标</td><td>工业品公司拆迁维稳总支出成本</td><td>≤49.89万元</td><td>37.13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维稳成本</td><td>≤2万元/人</td><td>0.53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保障职工人数</td><td>≥70人</td><td>70人</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职工生活费发放和社会保险费缴纳额度合规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职工生活费发放和社会保险费缴纳及时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2">效益指标</td><td rowspan="2">社会效益指标</td><td>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和基本生活水平</td><td>有效保障</td><td>有效保障</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工业品公司运转保障率</td><td>＝100%</td><td>＝100%</td><td>15</td><td>15</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职工对补助发放的满意度</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3">总分</td><td colspan="5">97.44</td></tr>
<tr><td colspan="3">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td><td colspan="5"></td></tr>
</table>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 托 单 位 ： 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项目主管部门： 济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26 年 4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1
（一）项目立项.....1
（二）项目预算.....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3
（四）项目组织管理.....3
二、项目绩效目标.....4
（一）总体绩效目标.....4
（二） 年度绩效目标.....4
三、评价基本情况.....5
（一）评价目的.....5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5
（三）评价依据.....5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6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7
（六）评价人员组成.....9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9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13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附相关评分表）.....13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14

（三） 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14
（四）项目成本分析.....14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14
（一）项目决策情况.....14
（二） 项目过程情况.....16
（三）项目成本情况.....17
（四）项目产出情况.....17
（五）项目效益情况.....18
（六）项目满意度情况.....19
六、 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19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19
八、意见建议.....20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21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问题清单.....26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概况：2025年，市供销社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农业农村部门等联合合作，针对粮食与经济作物种植难题，引进农业领域专家、教授等师资，开展新型农业技能培训，推广科学先进的种植技术，降低化肥和农药使用量，加强病虫害防治管理，引导农民科学种植、绿色种植，提高农业科技含量，提高农作物产量、质量和品质，培育壮大新型职业农民队伍，提升供销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助推现我市代农业发展。

2.项目依据：①中共济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济宁市供销合作社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济编 〔2021〕30号）供销社职责第三条：“领办农民专业合作社，参与农业科技服务，搭建为农服务综合平台”。第六条：“利用供销合作社数育培训资源，开展供销合作社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带头人、农产品经纪人、农民技能培训”。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科研院所、庄稼医院、职业院校在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民技能培训中的积极作用。积极承担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的公共服务”。③《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5〕16号)“省、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作为集管理型、经营型、服务型于一体的合作经济组织，要加强行业指导和社有企

业经营管理,履行好规划制定、行业管理、政策协调、资产监管、教育培训、业绩考核等职责”。④《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供销合作社深化土地托管服务增强为农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发挥专业化服务优势，与农业农村等部门和科研院所联合推广农业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新模式，提高农业科技含量，实现降成本、增产量、提质量”。⑤《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济宁市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的通知》（济政字〔2023〕16号）“以农民合作社带头人、家庭农场主为重点，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训”。⑥《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供销社等单位关于金融支持为农服务中心规范提升的八条措施的通知》（济政办字〔2023〕53号）⑦《济宁市开展“济时雨”农业社会化服务品牌创建工作的实施方案》（济农字〔2023〕66 号）“以'济时雨'农服组织为主体，组织开展带头人培训交流活动，进一步提升农服组织运营水平和服务能力”。⑧《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动供销合作社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字〔2024〕48号）“支持供销合作社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合作，做好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民技能培训，强化农业社会化服务技术、装备支撑”。

（二）项目预算

1.资金来源：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2025 年计划投入资金 3.2 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计划投入资金为 3.2 万元，实际拨付 3.2 万元。

2.项目资金投入及管理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2025年实际到位资金为3.2万元。2025年实际支出3.2万元，其中市级财政资金支出3.2万元，具体支付情况详见表1。

表1.项目预算调整及执行情况表

预算安排项目名称	年初预算（万元）	调整后预算（万元）	预算执行（万元）	备注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3.2	3.2	3.2	
合 计	3.2	3.2	3.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5年9月18—19日，举办全市供销系统农业社会化服务暨“三秋”农业生产技术培训班，邀请省农科院、省供销社等相关专家作授课培训，持续提升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

（四）项目组织管理

该资金拨付市供销社后，我单位严格按照计划对符合支付手续的费用进行支付，强化资金支付的约束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从源头杜绝了套取及截留资金、擅自改变资金用途、挪用资金等行为。具体由合作指导科提供费用发票、审批单、结算单、文件通知等资料，并分别经办公室、分管领导审核签字，财会科进行复审合格后报主要领导签批后，及时支付。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农业农村部门等联合合作，对系统对基层社、为农服务中心、农民合作社、农业服务企业、种粮大户等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农业技能培训，培育一批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

2.通过专业化指导服务，进一步提升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计划每年开展1期全市供销系统农业经营主体培训。

（二）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农业农村部门等联合合作，年内开展农业生产技术培训不少于1次，提升供销系统为农服务能力和水平，推动农业可持续发展。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表2。

表2.2025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培训成本总额	≤3.2万元
		印刷费	≤0.2万元
		人均培训费用	≤450元/人/天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培训成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农业种植技术水平	有效提升
		农技培训长效机制健全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化肥和农药使用量	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户对农业技能培训和指导服务的满意度	≥90%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评价旨在通过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科学、客观、公正地衡量和评判，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发挥的效益，查找问题，分析原因，总结项目管理与执行经验，为部门决策、管理提供参考依据，推动建立以绩效评价结果为导向的财政资金分配与管理制度，提升财政资金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水平，为下一步工作开展提供决策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评价对象为2025年1月-2025年12月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市级财政资金3.2万元，评价范围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

（三）评价依据

1.《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济发〔2019〕21号）；

2.《济宁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

3.项目立项申请及批复文件、相关合同、预算指标下达（调整）、项目资金管理文件、项目收支账薄、凭证、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表）等资料；

4.满意度调查等与绩效相关的其他材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本次绩效评价注重项目的落实情况，侧重测算依据及各项政策发挥的效益，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客观、公正、统一的评价标准，公正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本次绩效评价针对项目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议法等方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计划达到的实施效果与项目实际达到的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此评价方法主要用于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社会效益等指标。

（2）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主要用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等指标。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受益对象问卷等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调查时，主要采用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信息，形成评价结论。主要用于社会公众或受益对象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

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等文件要求，绩效评价项目组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依据“绩效导向、突出结果”的评价思路，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出发重点结合“绩”“效”两要素要求进行指标体系设计。指标权重按照自上而下的层次分步确定。将座谈结果与文案研究、数据判断、社会调查等多种渠道来获取信息，对信息进行综合定性分析后得出结论。

1.决策类指标（10分）

（1）项目立项，设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和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2）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和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等情况。

（3）资金投入，设置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和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和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2.过程类指标（10分）

（1）资金管理，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2）组织实施，设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等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

况以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包括项目是否进行了公示、档案资料是否齐全、是否进行了考核评估等。

3.成本类指标（10分）

成本节约率指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成本指标的实现程度。

4.产出类指标（30分）

（1）产出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产出质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产出时效，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5.效益类指标（30分）

（1）社会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是否达到政策的目标要求。

（2）经济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经济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

（3）生态效益，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生态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

（4）可持续影响，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的实现程度。

6.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用以反映和考核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

满意程度。

（六）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人员从济宁市供销合作社抽调工作人员组成。

1.人员结构。为做好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根据《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济财绩〔2020〕2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等文件要求，成立了由朱留宾、罗岩、宋琳琳组成的绩效评价项目组，负责绩效评价的实施工作。

2.人员分工

绩效评价项目组人员名单及分工见表3。

表3.绩效评价项目组成员名单及分工表

姓名	项目组职务	资格/职称	职责分工
宋琳琳	主评人	中级会计师	负责项目评价实施方案和思路的总体设计、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果审核，撰写报告和总结。
罗岩	二级复核		负责项目评价过程中的协调，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二级复核，内部稽核，组织评审。
朱留宾	最终复核		负责对项目评价资料和报告进行最终复核。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1）绩效评价工作组成立后，由项目负责人带领评价工作组成员认真学习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济宁市委 济宁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

施意见》（济发〔2019〕21号）、《关于印发<济宁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济财绩〔2020〕6号）等，根据政策文件总结开展本次绩效评价的有关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

（2）评价工作组成员与济宁市供销合作社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座谈、沟通，了解被评价项目的相关情况，查阅和收集项目立项、预算安排、组织管理、绩效目标、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等相关基础资料，为制定工作方案提供依据。

2.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对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的初步了解，结合项目支出目标管理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等，由项目负责人设计全面、细化、量化、指标可衡量的评价指标体系，理清每个评价要点需核实的内容、需获取的评价证据、评分方法，并按照评价要求制定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并由质量审核人员进行审核形成实施方案初稿。评价实施方案初稿完成后，由评价工作组质量监管负责人组织召开论证会，征求项目相关负责科室意见建议，并根据论证会形成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确定评价实施方案终稿。

3.非现场评价

（1）绩效评价工作组向项目责任科室下发需要提交绩效评价资料清单，2025年4月1日开始收集相关资料，主要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档案等资料。

（2）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管理单位、运营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汇总整理问题关键点。通过审阅项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以评价制度设计的完善性、有效性；通过审阅项目档案，以评价项目的立项、实施等情况；通过审阅财务资料，以评价项目资金支付情况。

（3）评价工作组对获取的所有项目相关文件资料进行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非现场评价结果，同时做好资料标注，以便日后形成工作底稿，方便查阅。由项目负责人、质量审核人员对非现场评价结果进行审核，审核完成后，形成最终的非现场评价结果。

4.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全员于2025年4月5日-4月10日对项目实施情况等进行现场评价。

（1）调研访谈。评价工作组全员与项目科室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了解被评价项目相关情况，包括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明确项目完成情况、资金拨付情况、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等，并由评价工作组相关成员进行记录，形成相应调研记录。

（2）资料核查。评价工作组现场考察项目实施情况，与项目相关人员进行座谈交流，对非现场评价时获取的资料进行复核，以确保数据资料的准确性。

（3）实地勘察及现场访问。评价工作组按照计划现场考察

项目情况、实施效果及满意度等，并形成现场考察记录。社会调查部分主要通过问卷调查方式完成。

（4）梳理问题清单。评价工作组成员在现场审核及勘察中，及时做好问题汇总，详细列明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并就问题的真实性等征询意见，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5）分析评价。现场评价工作组以现场收集资料、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价，形成现场评价结果。

5.综合分析

评价工作组所有人员共同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对评价的重点、难点和疑点问题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价结论。

6.撰写报告

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本着依据充分、真实完整、数据准确、分析透彻、逻辑清晰、客观公正的原则，项目负责人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出有针对性、可行性和应用性的意见，由质量审核人员审核后，形成报告初稿。

7.提交审核

由最终复核人组织召开包括被评价科室参加的座谈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针对论证意见，由项目负责人补充相关资料，形成报告终稿。

8.文件归档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相关文件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要求，装订成册，妥善保存。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附相关评分表）

通过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分结果为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决策类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过程类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成本类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产出类指标分值40分，得分40分；效益类指标分值30分，得分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得分10分详见表4。

表4.项目绩效评分结果

指 标	分 值	得 分
决 策	10	10
过 程	10	10
成 本	10	10
产 出	30	30
效 益	30	30
满意度	10	10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评价工作组在全面整理分析项目绩效目标表、政策文件、账簿凭证、管理制度、项目开展的工作总结等材料的基础上，综合分析项目决策、过程、成本、产出和效果，得出非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三）现场评价评价情况分析

本次绩效评价在项目科室报送资料的基础上，运用现场座谈方法，进行现场评价。针对现场座谈发现的问题，评价工作组进一步核实书面核查阶段存在的问题，得出现场评价总体结论。

（四）项目成本分析

1.任务分解。对项目产生的效益进行逐项分析，判断是否实现效益采取了的最优工作路径，是否采取了最优的具体工作措施。

2.产出分析。对已经确定的工作措施进行分析，从数量、质量等维度明确采取的工作措施是否达到产出目标。

3.成本分析。对照工作任务和产出情况，按照成本最小化原则，测算投入的财政资金数额是否达到最优。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部分，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具体情况见表 5。

表5.决策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1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1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合 计	10	10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该项目根据《中共济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济宁市供销合作社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济编 【2021】3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号)、《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5〕16号)及市委市政府要求立项，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1分，得分1分。

该项目由市供销社合作指导科测算并提报，经过分管领导审核，并经市社党组会研究通过，立项程序规范。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分为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4.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绩效指标明确。

5.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根据培训费实际需求，科学编制预算及政府采购预算。

6.资金分配合理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根据实际需求，资金分配为餐饮费、授课费、印刷费、其他费用等，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标准分值10分，综合得分10分。具体情况见表6。

表6.过程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2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制度执行	2	2	100%
合计	10	10	100%

1.资金到位率：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预算预算资金3.2万元,2025年实际到位资金为3.2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2025年实际支付资金为3.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2分，得分2分。

市供销社有培训费管理办法，管理制度健全。

5.制度执行：分值2分，得分2分。

该项目严格按照培训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费用报销。

（三）项目成本情况

项目成本主要通过成本节约率指标进行评价，标准分值10分，综合得分10分。具体情况见表7。

表7. 成本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成本节约率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成本节约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成本控制数≤3.2 万元，实际完成指标 3.1975 万元，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三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见表8。

表8. 产出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实际完成率	10	10	100%
质量达标率	10	10	100%
完成及时率	10	10	100%
合计	10	10	100%

1.实际完成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培训次数≥1 次，实际完成 1 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质量达标率：分值10分，得分10分。

培训合格率目标值≥90%，实际完成值 100%，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3.完成及时性：分值10分，得分10分。

培训完成及时率≥95%，实际完成100%，分值10分，得分10分。

（五）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包括产出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两部分，标准分值30分，综合得分30分。具体情况见表9。

表9. 空白页效益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社会效益	20	20	100%
生态效益	10	10	100%
合计	30	30	100%

1.社会效益：分值20分，得分20分。

（1）农业种植技术水平目标值有效提升，实际完成值有效提升，分值10分，得分10分。

（2）农技培训长效机制健全率目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分值10分，得分10分。

2.生态效益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

化肥和农药使用量目标值降低，实际完成值降低，分值10分，得分10分。

（六）项目满意度情况

满意度指标主要指受益对象满意度，标准分值10分，综合得分10分。

农户对农业技能培训和指导服务的满意度目标值≥90%，实际完成值100%，分值10分，综合得分10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深化合作，提升培训覆盖面与实效性。积极加强与省供销社、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农业农村部门的联动协作，面向基层社、为农服务中心、农民合作社、农业服务企业及种粮大户等各类农业经营主体，系统开展农业技能培训。通过专业化指导和精准化服务，着力培育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持续提升供销社为农服务能力与水平。

二是强化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市供销社严格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科学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围绕目标加强全过程绩效监控与评价。同时，注重绩效结果的运用，规范绩效信息公开，切实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确保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高质量实施。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项目管理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缺乏系统性规划，资金支出进度较慢。原因分析：年初未制定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实施计划及配套的培训方案，导致项目推进迟缓，影响支出进度。

二是绩效管理方面。在实务操作中，绩效评价人员的配置及专业能力仍存在不足，主要表现为评价工作偏重于财政财务层面，对于专业性强、复杂度高的项目，难以深度评价。原因分析：绩效评价人员的业务知识和专业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八、意见建议

一是提前谋划，确保项目顺利推进。每年年初，结合上级部署和本地实际，制定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年度实施计划及配套培训方案，做到任务清晰、节点明确、责任到人。定期调度进展情况，及时发现和解决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确保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

二是加强业务学习，提升专业评价水平。组织绩效评价人员参加农业技术推广、项目绩效管理、行业专业知识等方面的专题培训，增强对复杂项目的理解能力和评价能力，推动评价工作从偏重财务向财务与业务并重转变。

附件：1.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2.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1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决策	10	项目立项	2	立项依据充分性	1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 分）。	1	该项目根据《中共济宁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济宁市供销合作社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通知》（济编【2021】30 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 号)、《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鲁发〔2015〕16 号)及市委市政府要求立项，立项依据充分。	各类政策文件、单位职责范围	现场调查、文件复印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1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风险评估、集体决策（1 分）。	1	该项目由市供销社合作指导科测算并提报，经过分管领导审核，并经市社党组会研究通过，立项程序规范。	各类政策文件、单位职责范围	现场调查、文件复印件
		项目绩效目标	4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1 分）；②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 分）。	2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分为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项目绩效目标表	复印件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决策		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 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 分）。	2	该项目绩效指标明确。	项目绩效目标表	复印件
		项目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 分）；②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 分）。	2	该项目预算由市供销社合作指导科提报，经过分管领导审核，并经市社党组会研究通过，预算编制科学。	项目预算文件	复印件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 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1 分）。	2	该项目根据实际需求，资金分配合理。	项目预算文件	复印件
项目过程	10	资金管理	6	资金到位率	2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2 分）。	2	该项目预算预算资金 3.2 万元，2025 年实际到位资金为 3.2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拨付凭证	复印件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2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2 分）	2	该项目 2025 年实际支付资金为 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资金拨付凭证	复印件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5 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5 分）；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0.5 分）；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5 分）。	2	该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资金拨付文件	复印件
		组织实施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市供销社有一套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制度健全。	各类管理制度文件	复印件
				制度执行	2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是否遵守相关制度。	2	该项目严格按照培训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费用报销。	各类管理制度文件	复印件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成本	10	成本管理	10	成本节约率	10	项目实际完成的成本目标和计划完成成本目标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成本目标的实现程度。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成本控制数≤3.2 万元（10 分）	10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成本控制数≤3.2 万元，实际完成指标 3.2 万元，满分 10 分，得分 10 分。	资金拨付凭证	复印件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实际完成率	10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培训次数≥1 次（10 分）	10	培训次数≥1 次，实际完成 1 次，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实施文件	复印件
		产出质量	10	质量达标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培训合格率≥90%（10 分）	10	培训合格率≥90%，实际完成 100%，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实施文件	复印件
		产出时效	10	完成及时率	10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培训按期完成及时率≥95%（10 分）	10	培训完成及时率≥95%，实际完成 100%，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实施文件	复印件
项目效益	30	实施效益	30	社会效益	2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	提升农业种植技术水平有效提升（10 分）；技培训长效机制健全率 100%（10 分）	20	①农业种植技术水平有效提升，实际农业种植技术水平有效提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②农技培训长效机制健全率 100%，实际 100%，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实施文件	复印件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生态效益	10	项目实施后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化肥和农药使用量降低（10 分）	10	化肥和农药使用量，实际完成值降低，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项目实施文件	图片
项目满意度	10	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农户对农业技能培训和指导服务的满意度≥90%（10 分）	10	农户对农业技能培训和指导服务的满意度≥90%，实际完成值 100％，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调查	资料

附件 2

市供销社农业技术推广与服务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科室	问题描述
项目管理方面问题	1	合作指导科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缺乏系统性规划，资金支出进度较慢。
绩效管理方面问题	1	财务会计科	绩效评价人员的配置及专业能力仍存在不足，评价工作偏重于财政财务层面，对于专业性强、复杂度高的项目，难以深度评价。
备　注：			